

证券代码：002786

证券简称：银宝山新

公告编号：2017-057

##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11 月 8 日收到公司董事王朝晖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朝晖先生因个人工作调整的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职务。王朝晖先生辞职后，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11 月 8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辞职的公告》。

2017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杨智刚先生为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一致审核通过，同意提名杨智刚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6 日

附：杨智刚先生简历

杨志刚，男，1972年1月出生，浙江大学MBA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

1994年至2000年杭州市信托投资公司；

2000年至2003年中信证券；

2003年至2007年闽发证券杭州营业部副总经理；

2007年至2012年东方资产杭州办事处历任经理、高级经理；

2012年至2014年东方资产南京办事处助理总经理；

2014年至2016年东方资产杭州办事处助理总经理；

2016年至今任东方邦信融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东方邦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杨智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